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521　　公司简称:华海药业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海药业	60052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祝永华	金敏
电话	057685991096	057685991096
传真	057685016010	057685016010
电子信箱	600521@huahaipharm.com	600521@huahaipharm.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90,922,655.54	4,510,016,153.18	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9,255,021.07	3,221,241,264.46	3.6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5,801.18	77,342,065.81	-85.51
营业收入	1,635,697,950.39	1,150,025,179.91	4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00,636.56	128,840,697.23	8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986,259.27	115,250,703.69	91.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4.23	增加2.8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6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6	87.5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91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保华	境内自然人	26.91	211,495,300	0	质押	149,100,000
周明华	境内自然人	19.76	155,274,466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1.67	13,109,097	0	无	
上海原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点6号基金	其他	1.63	12,800,800	0	无	
翁震宇	境内自然人	1.39	10,906,567	45,630	无	
阿布达比投资局	其他	1.38	10,851,056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4	8,986,936	0	无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其他	1.12	8,779,845	0	无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原点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08	8,505,098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7,528,542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陈保华先生与翁震宇先生存在着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中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今年6、7月份,沪深股市出现了非理性下跌,各上市公司股价遭遇重挫。国务院、一行三会、行业协会等纷纷参与救市,连续出台数十项有力措施。对本轮市场的非理性下跌,公司控股股东陈保华先生分别于2015年7月6日、2015年7月7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补充公告》。

同时,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证金公司")自7月份买入公司股票,截至7月底,其合计持有公司31,609,479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2%。此外,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等十家基金通过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分别持有公司1,008,40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0,084,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8%。上述十一家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693,4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1%。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无

2.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任务,坚定不移的实施二次转型升级战略,加快制剂出口平台的建设,制剂业务继续保持快速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原料药业务也实现稳定增长,其中沙坦类产品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569.8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2.23%;实现利润总额28,008.6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4.6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30.0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82.63%。

1、国内制剂业务:2015年医改持续推进,医药企业面临从未有过的价格压力,销售模式转型、新模式探索是公司必然的选择。上半年,公司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从药品分销、原料药合作、电商合作等方面建立了深层次合作平台,积极拓展电商业务,以加快公司国内制剂业务的发展。

2、国际制剂业务:公司国际制剂业务业已取得阶段性的进展,通过东南亚、南美等市场业务的快速启动,开启并带动了制剂海外市场的全面布局与深耕。以美国华海业务作为优势平台,华海美国陆续与寿光富康、天士力、天津医药等公司在化学原料药的制剂产品在美国市场的业务合作方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3、原料药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与大客户全方位的合作,加大在研新产品的推广力度。同时,利用公司注册、设备等资源优势,扩大CMO项目合作的客户范围,进一步夯实了原料药业务的发展基石。

4、原料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整合了下属子公司上海科胜药物研发有限公司和上海奥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研发资源,创建绿色环保工艺开发平台,加快酶催化、晶型筛选等平台建设,研发实力和队伍建设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5、制剂研发:报告期内,公司与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首个合作项目1.1类抗抑郁新药盐酸羟哌吡酮片在公司成功进行技术转移,并获得国内I、II、III期临床批件;普瑞巴林胶囊作为"一地研发、三地申报"的产品在欧洲成功上市。同时,在美国市场获得4个产品的ANDA文号,新申报5个产品的ANDA文号。

6、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管理工作稳中求进、有序开展,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35,697,950.39	1,150,025,179.91	42.23
营业成本	906,309,619.22	662,314,607.02	36.84
销售费用	174,970,190.45	106,998,773.14	63.53
管理费用	262,308,269.04	224,758,733.56	16.71
财务费用	4,024,463.83	16,212,256.16	-7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5,801.18	77,342,065.81	-8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81,722.07	273,614,218.68	-14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07,854.59	-301,487,032.22	134.27
研发支出	100,968,796.38	97,691,143.53	3.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10,038.11	3,244,782.30	254.72
资产减值损失	11,975,541.27	9,101,277.10	31.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95,196.72	-9,293,754.26	117.16
投资收益	1,498,694.51	24,023,882.19	-93.76
营业外收入	16,661,318.78	5,961,982.28	179.46
所得税费用	42,103,675.87	11,934,951.93	252.7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35,300,636.56	128,840,697.23	82.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原料药市场销售回暖,原料药产品销售增加。2)公司持续加大国内外制剂的推广力度,制剂产品销售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大制剂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导致市场推广服务费等大幅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排污费、人工支出和研发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利息支出减少,主要上期尚有短期融资券利息,本期无;2)本期美元汇率上升,汇兑损失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税费、市场推广费等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长兴制药有限公司和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去年无该等情况发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支付到期短期融资券30000万元,本期无该等情况发生。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列示本项目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相应计提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影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本期执行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上期有委托贷款利息收入,本期无;2)本期购买理财减少,相应理财收入减少。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收入增加影响。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影响。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原料药产品及国内外制剂产品销售大幅增加影响。

2 其他

(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2)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5 年上半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6.36 亿元,完成年度销售计划的46.74%,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努力,力争全年完成既定的目标。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原材料及中间体销售	97,212.78	58,574.23	39.75	39.66	19.82	增加9.98个百分点
成品药销售	62,097.21	28,357.90	54.33	39.17	66.39	减少7.47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85.64		100	-16.38		0
其他	3,572.02	3,534.96	1.04	24,085.57	24,913.64	减少3.27个百分点
合计	162,967.65	90,467.09	44.49	42.52	37.19	增加2.1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普利类	16,617.34	11,163.80	32.82	-0.56	-7.3	增加4.88个百分点
沙坦类	45,150.75	25,524.04	43.47	35.47	9.05	增加13.7个百分点
制剂	62,097.21	28,357.90	54.33	39.17	66.39	减少7.47个百分点
合计	123,865.30	65,045.73	47.49	30.85	23.92	增加2.94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92,423,099.54	51.96
国外	1,237,253,393.08	39.77
合计	1,629,676,492.62	42.52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年	增发	77,542.50	9,985.12	42,680.32	35,278.53	银行存款、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77,542.50	9,985.12	42,680.32	35,278.5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累计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新型抗高血压沙坦类原料药建设项目	否	21,190.23	3,510.52	14,076.37	是			6,646.75			
年产200亿片出口固体制剂建设项目	否	56,357.36	6,474.60	28,603.95	是			23,022.43			
合计	/	77,547.59	9,985.12	42,680.32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医药化工	有机中间体(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及国家禁止、限制、淘汰的项目)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00.00	20,024.19	8,688.24	985.85
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药品批发(范围具体详见《药品经营许可证》,凭有效许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18,830.66	12,173.37	2,614.04
浙江华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出口贸易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0.00	1,708.34	1,708.34	0.12
上海奥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科研开发	生物、医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非药品及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1,388.45	1,259.61	176.84
上海双华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医药化工	生物、医药产品的研究、开发,相关领域的"四技"服务,医药中间体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00.00	7,956.09	6,232.04	-300.87
上海科胜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科研开发	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及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0.00	2,575.45	2,173.24	-536.12
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	进出口贸易	药品及中间体贸易	USD980	50,492.85	16,002.78	-135.26
华博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科研开发	生物技术的开发、生物药品、疫苗制品的研发及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2,693.59	2,604.63	-519.28
浙江华海医药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医药化工	塑料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2,087.53	910.50	47.10
华海药业南通股份有限公司	科研开发	原料药、制剂药技术的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	14,939.58	14,503.06	-134.21
临海市华海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	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药专用设备、环保设备制造,金属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安装,压力管道设计、安装。(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010.00	2,951.84	970.35	-32.47
南通华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科研开发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技术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	4,637.37	1,040.88	-289.77
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化工	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销售(除药品),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	7,706.73	7,661.42	-518.58
江苏云舒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出口贸易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机电设备、建材、仪器仪表及配件、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网上销售百货;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7,118.73	1,038.93	103.36
浙江宏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环境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0.59	0.59	-0.04
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化工	研发、生产(储存)、销售:联苯腈、二甲联苯、氯化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907.14	7,281.81	5,928.78	21.64
长兴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化工	原料药(虫草头孢菌粉、虫草被孢菌粉)、硫胺酸剂、片剂生产。(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医药中间体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97.50	12,902.25	8,606.54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川南生产基地?	600,350,000.00	90.93%	22,992,863.69	545,906,112.53	
?制剂车间扩建工程?	70,000,000.00	116.70%	604,123.00	81,689,608.91	
?华南厂区扩建工程?	93,320,000.00	95.26%	1,356,994.49	88,895,752.29	
?制剂抗肿瘤车间?	200,000,000.00	71.03%	2,051,728.52	142,058,101.23	
?南通华宇改扩建工程?	44,710,000.00	80.41%	2,234,471.44	35,950,789.91	
?医药包装工程?	20,910,000.00	71.06%	100,780.00	14,859,722.80	
?华海南通工程?	784,590,000.00	9.01%	13,674,727.58	70,744,304.22	
合计	1,813,880,000.00	/	43,015,688.72	980,104,391.89	/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将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和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等17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本年度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分别是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和长兴制药有限公司。

4.4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20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5-064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通讯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上午九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建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在2015年8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5-065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王虎根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5-067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完成公开增发A股股票事宜,公司聘请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担任公司2013年公开增发A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因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浙商证券对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仍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015年6月2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签署了《保荐协议》和《持续督导协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浙商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公开增发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英证券承接。华英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刘永泽先生和江红安先生,负责公司具体的保荐工作。保荐代表人刘永泽先生和江红安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

保荐代表人简历:

刘永泽,保荐代表人,管理学学士,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曾参与许继电气(000400)重大资产重组、中源协和(600645)重大资产重组、鑫科材料(600255)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具有较丰富的工作经验。

江红安,保荐代表人,经济学学士,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和律师从业资格;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完成的项目包括覆客环保IPO、保龄宝IPO、韶能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银鸽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创元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三普药业非公开发行股票、长电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和东方金钰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在公司改制、IPO及上市公司再融资等方面有丰富的工作经验。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5-066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募集资金存放是否符合公司规定:是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是否符合计划进度:是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5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其余部分以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3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25元,共计募集资金77,542.5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10.8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5,931.6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1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原预付部分)、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20.1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5,311.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113号)。公司于2013年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119,613,349.27元置换截至2013年5月10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13年7月2日完成上述置换事项。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32,695.20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46.55万元;2015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985.12万元,2015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0.8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2,680.3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47.35万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5,278.5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金额5,278.53万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分别存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3年5月22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上述两家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时间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定期存款账户、1个通知存款账户和1个协定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	1207021129200363488	1,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1207021129200365319	29,938,665.37	协定存款
	1207021114200028328	0.00	定期存款
	1207021114200003332	0.00	通知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	393563996624	21,846,637.51	募集资金专户
	398764273156	0.00	定期存款
合计		52,785,302.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抗高血压沙坦类原料药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但因项目中涉及的环保配套工程等为整体系统工程,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公司为控制付款进度,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支付晚于项目的建设进度。"年产200亿片出口固体制剂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119,613,349.27元置换截至2013年5月10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3〕5498号。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3年7月2日,公司完成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工作,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119,613,349.27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海药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3.5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5年3月30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2.8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3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截止报告期末,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4年9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4-037号)。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情况如下: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8号	50,000,000.00	2014.12.25	2015.1.26	197,260.27	50,000,000.00	197,260.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50,000,000.00	2014.9.12	2015.1.5	724,657.53	50,000,000.00	724,657.5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20,000,000.00	2014.12.12	2015.2.5	135,616.44	20,000,000.00	135,616.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30,000,000.00	2015.1.6	2015.1.21	54,246.58	30,000,000.00	54,246.58
合计		150,000,000.00			1,111,780.82	150,000,000.00	1,111,780.82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抗高血压沙坦类原料药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但因项目中涉及的环保配套工程等为整体系统工程,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公司为控制付款进度,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支付晚于项目的建设进度。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